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单位名称：北京市朝阳区档案馆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5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本部门职责情况

北京市朝阳区档案馆（简称区档案馆）是本区集中保存、管理档案的文化事业机构，是区委直属事业单位，相当于正处级，归口区委办公室管理。与北京市朝阳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简称区志办）合署办公。区档案馆、区志办的主要职责是:

（1）收集和保管本馆范围内对国家和社会有保存价值的档案。

（2）对所保存的档案严格按照规定整理和保管。

（3）采取各种形式开发档案资源，为社会利用档案资源提供服务。

（4）负责制定本区地方志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5）拟订本区地方志书、地方综合年鉴及《朝阳大事记汇编（季刊）》编纂方案，并组织、指导各单位开展编纂工作。

（6）组织、指导全区各单位开展地情资料搜集工作，整理保存本地区地方志文献、资料及旧志。

（7）组织推动全区部门志、行业志、街乡志的编纂工作。

（8）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内设机构有办公室、保管科、整理科、收集科、利用科、信息化科、区志业务科、编研指导科共 8 个科室。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 2607.49 万元，比上年减少 750.19 万元，下降 22.34%。主要原因：新馆搬迁及初期运行项目顺利完成，运行进入稳定期，相关专项支出减少，预算申请数减少。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607.49 万元，比上年减少 750.19 万元，下降 22.34%。

1.财政拨款收入 2607.49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07.49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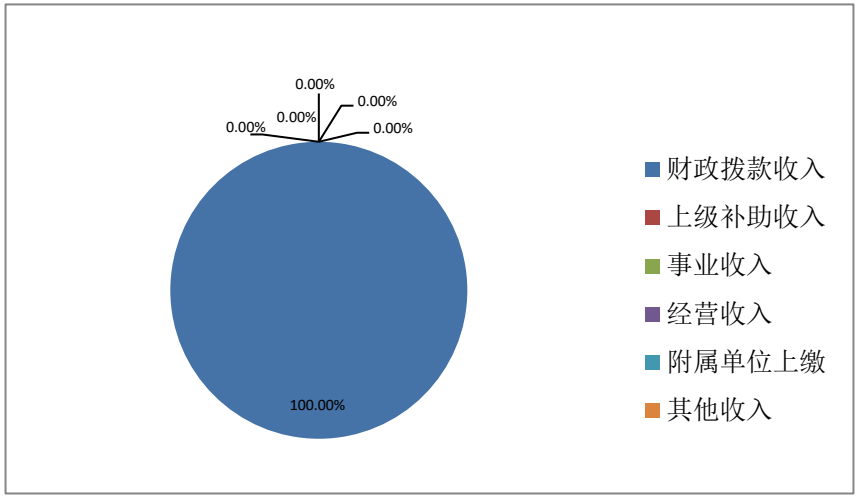
3.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4.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6.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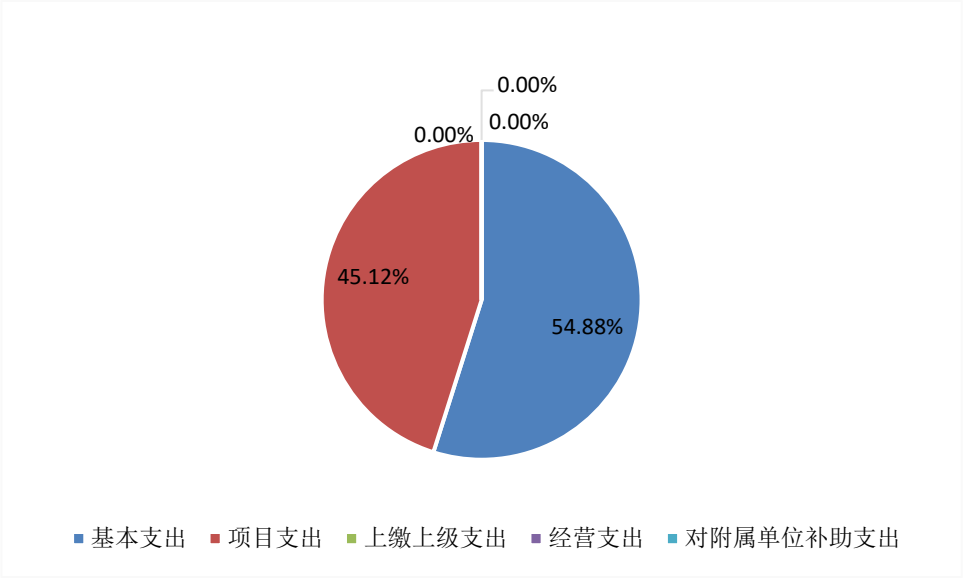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607.49 万元，比上年减少 750.19 万元，下降 22.34%。，其中：基本支出 1431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54.88%；项目支出 1176.49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45.1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图 2：支出决算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607.49 万元，比上年减少 750.19 万元，下降 22.34%。主要原因：新馆搬迁及初期运行项目顺利完成，运行进入稳定期，相关专项支出减少，预算申请数减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07.4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08.29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84.69%；教育支出 1.46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7.56 万

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1.41%；卫生健康支出 100.18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3.84%。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2,124.23万元,2025年度决算2,208.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96%。其中:

“档案事务”（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2,124.23万元，2025年度决算2,208.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96%。基本与年初预算持平，小幅度变动主要原因为人员变动。

2、“教育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17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7.28%。其中:

“进修及培训”(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17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7.28%。主要原因:新馆培训会议室投入使用，基本能满足中小型培训，无需支付外出培训费用。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64.37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97.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1.03%。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64.37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77.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01%。基本与年初预算持平，小幅度变动主要原因为人员变动。

“抚恤”(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0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0.45 万元。主要原因：年初未安排死亡抚恤预算，决算数为按规定发放的一次性死亡抚恤金。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0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99.57 万元。主要原因：产业综

合发展保障工作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03.45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00.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4%。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03.45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00.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4%。基本与年初预算持平，小幅度变动主要原因为人员变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0 万元。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1431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 万元,(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

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2.68 万元，比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5.25 万元减少 2.57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无因公出国需求；2025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2025 年度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

2.公务接待费。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0.28 万元减少 0.28 万元。主要原因：牢固树立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思想、不折不扣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继续严控“三公”经费，压减公务接待相关费用。公务接待 0 批次，公务接待 0 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5 年度决算数 2.68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4.97 万元减少 2.2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2025 年度购置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2.68 万元，主要原因：持续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从严从紧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2025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合计 76.96 万元，比上年减少 2.85 万元，减少原因:严格执行过紧日子要求，新馆运行进入稳定期，管理效能持续提升。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74.5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0.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34.0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35.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5.7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55%。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12月31日，北京市朝阳区档案馆共有车辆3台；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1台（套）。

五、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4.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及其他费用。

5.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我单位当年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档案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档案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档案事务（款）档案馆（项）：反映中央和地方各级档案馆的支出，包括档案资料征集，档案抢救、保护、编纂、修复、现代化管理，档案信息资源开发、提供、利用，档案馆设备购置、维护，档案陈列展览等方面的支出。

（4）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附件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附件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详见附件

附件：北京市朝阳区档案馆绩效评价情况